

#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师司函〔2010〕10号

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

关于《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的通知》的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教育部直属各师范院校，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各直属单位：

《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的通知》（教师司函〔2010〕10号）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此函。

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日

培养人才培育生力军。

## 二、选派对象

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高尚、热爱教育事业的专职教师，从事教学科研工作5年以上，具有较好的专业素质能力，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 1.已列入选派学校重点培养计划的学术带头人后备人才或青年骨干教师（年龄不超过40周岁）；
- 2.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

市)教育行政部门根据选派条件及指标情况,审核推荐材料,确定推荐人选,并于4月30日前将本省(区、市)《一览表》(电子版1份、纸质版1份)和《推荐表》(电子版1份、纸质版2份)报送武汉中心。

4.终审公布(2019年5月3日—5月14日)。武汉中心审核推荐材料,确定推荐人选名单并公布。

5.志愿投递(2019年5月15日—5月20日)。武汉中心根据申请者访学志愿,将推荐材料投递到各接受学校。

6.录取通知(2019年5月21日—6月10日)。接受学校根据学校接收能力,结合申请者志愿,将录取通知(纸质版登记表)的形式报送武汉中心,同时向申请者发放录取通知书,录取通知书返回武汉中心后,根据志愿进行调剂。

7.录取公布(2019年6月11日—6月30日)。武汉中心官方网站公布录取名单。

8.报到注册(2019年8月15日—10月30日)。被推荐者在报到注册后,接受学校将注册名单以《注册登记表》的形式报送武汉中心,武汉中心核实汇总后报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教育部核准后将资助经费按注册到校名单。

### 三、有关要求

1.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此项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制定工作方案,细化工作措施,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2.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要认真做好前期实施评估总结反馈等工作,主动加强与武汉中心的沟通,做好本省(区、市)教育行政数据

要把中西部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项目作为提升高校教师队伍整体素质的重要举措来抓，设计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遴选机制，选拔出需求最迫切、最符合项目要求的青年骨干教师，并督促选派学校加强对访问学者的跟踪管理和绩效考核。各有关省（区、市）名额分配详见附件。相关省（区、市），可按推荐名额的110%报送推荐人选，以确保推荐名额最终全部完成。对未能完成推荐名额或因推荐人选不符合条件等原因导致计划空缺的，名额将调剂到其他地区。我们将对各省（区、市）访问学者选派工作进行

等学习资源，组织相关学术活动。访学导师应结合访问学者的自身条件，制定符合访问学者需求的研修计划，帮助访问学者提升教育教学技能和科学研究能力，促进他们的专业发展。

4.严格经费管理。中西部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项目由中央财政专项拨款支持，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学年8000元，用于资助部分访学培养费。

易静

电话: 027-68752845

电子邮箱: gnfwxz@163.com

通讯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大校内湖北大学图书馆一楼

附件

## 2019年中西部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 推荐名额分配表

省份	推荐名额	其中：学科教学论推荐名额
河北	58	6
山西	58	6
内蒙古	30	3
吉林	54	6
黑龙江	48	5
安徽	61	6
江西	49	5
河南	64	7
四川	46	5
湖北	60	6
湖南	62	6
广西	39	4
海南	20	2
重庆	33	3
贵州	45	5
云南	72	8
西藏	11	1
陕西	67	7
甘肃	43	4
青海	9	1
宁夏	12	1
新疆	25	3
新疆生产 建设兵团	4	—